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人”）作为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斗星通”或“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人，对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486 号”文核准，公司已于 2020 年 9 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388,825 股，发行价格为 46.1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5,699.98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4,602.51 万元，初始存放于公司在交通银行北京北清路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 110061415013000530548。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0]000601 号《验资报告》。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075 号”文核准，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1,374,501 股，发行价格为 30.1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4,500.0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3,107.59

万元，初始存放于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 639590754。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3]000399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2023 年度募投项目投入资金 5,153.99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1,111.17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3,872.53 万元（含净利息）。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

2023 年度募投项目投入资金 29,954.66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9,954.66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63,855.94 万元（含净利息）。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在交通银行北京北清路支行开立了账号为 110061415013000530548 的募集资金专户（2021 年 12 月 03 日已销户），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开立了账号为 19399901040067058 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嘉兴佳利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利电子”）连同原保荐机构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方正承销保荐”）与开户银行经协商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23 年末，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了相关职责。

2022年8月26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决定聘请中信证券担任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保荐机构，并于2022年10月18日与中信证券签订了《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之承销及保荐协议》。

鉴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中信证券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方正承销保荐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自2022年10月18日起，中信证券对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履行相应的持续督导职责。公司、佳利电子与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中信证券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截至2023年末，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履行了相关职责。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按流转程序逐级审批，保证专款专用，保荐代表人可根据需要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相关资料，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现场调查。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开立了账户号分别为639590754、639590512、639590553和639590711的募集资金专户，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开立了账户号分别为110060974013005351182、110060974013005351258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和芯星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芯北京”）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与开户银行各方经协商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截至2023年末，协议各方均按照监管协议履行了相关职责。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按流转程序逐级审批，保证专款专用，保荐代表人可根据需要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相关资料，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现场调查。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交通银行北京北清路支行	110061415013000530548	74,997.15	-	已销户
中国农业银行嘉兴分行	19399901040067058	-	13,872.53	活期存款
合计		74,997.15	13,872.53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	639590754	93,297.96	32,248.46	活期存款 通知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	639590512	-	28,205.83	活期存款 通知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	639590553	-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	639590711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110060974013005351182	-	2,400.99	活期存款 通知存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110060974013005351258	-	1,000.66	活期存款 通知存款
合计		93,297.96	63,855.94	

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2023 年度募投项目投入资金 5,153.99 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 1：《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

2023 年度募投项目投入资金 29,954.66 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

2023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96.07 万元。2023 年度，公司置换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主体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	备注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	639590754	117.20	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	639590512	155.06	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款
和芯星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110060974013005351182	623.81	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款
合计		-	896.07	-

(三) 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1、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2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3年11月13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2亿元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2、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3年7月28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投资建设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2023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 年化收 益率	是否 赎回	投资 收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3-08-01	2023-11-01	1.65% 或 2.75%	是	69.3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3-08-02	2023-10-16	1.75%- 2.7%	是	55.4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3-08-02	2023-11-02	1.5%- 3.0%	是	92.3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08-02	2023-11-02	1.5%- 3.0%	是	30.8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08-02	2023-11-02	1.5%- 3.0%	是	30.80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08-02	2023-11-02	1.5%-3.0%	是	30.8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08-04	2023-11-03	1.55%-2.7%	是	33.6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3-10-18	2023-12-18	1.5%-2.8%	是	40.2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	2023-11-10	2023-12-28	1.5%-2.45%	是	96.6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11-10	2023-12-28	1.5%-2.45%	是	16.1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3-11-10	2023-12-27	1.75%-2.45%	是	31.55

(四)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5G 通信用核心射频元器件扩能及测试验证环境建设项目已完成建设达到可使用状态，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 21,230.88 万元（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支付的项目款项），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拟将节余募集资金约 13,150.31 万元（含扣除手续费等后的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由于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存在尚有未支付的项目款项，在节余募集资金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前，仍由相关募集资金专户支付；在节余募集资金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后，剩余待支付的项目款项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公司与保荐人、开户银

行签署的相关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公司面向综合 PNT 应用的北斗/GNSS SoC 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车载功能安全高精度北斗/GNSS SoC 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研发条件建设项目的建设。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管理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审核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北斗星通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4】0011004270 号），认为北斗星通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北斗星通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北斗星通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存放或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附表 1: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5,699.9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53.99			
2023 年度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889.4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221.7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4.0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¹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5G 通信用核心射频元器件扩能及测试验证环境建设项目	否	34,000.00	34,000.00	5,153.99	20,508.66	60.3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不适用	否	
智能网联汽车电子产品产能扩建项目	是	27,000.00	8,221.76	-	-		不适用	-	不适用	是	
智能网联汽车电子产品研发条件建设项目	是	10,000.00	10,000.00	-	-		不适用	-	不适用	是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9,000.00	22,380.75	-	22,380.75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00,000.00	74,602.51	5,153.99	42,889.41	57.49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	-	-	-	-	-	-	-	-	-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100,000.00	74,602.51	5,153.99	42,889.41	57.4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1、5G 通信用核心射频元器件扩能及测试验证环境建设项目 由于募集资金到位晚于预期，且全球物流受阻，叠加原物料及核心部件交期延后的影响，导致设备交付周期拉长，安装调试人员行动受限；目标市场需求放缓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产品测试验证与规模化应用进程，项目整体建设进度受到影响；同时，消费类市场需求下降。公司出于审慎考虑，拟以分步形式推进项目生产能力建设，2022 年 10 月 25 日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同意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23 年末项目已完成建设。本项目在 2023 年度属于建设期间，不适用“是否达到预计效益”。</p> <p>2、智能网联汽车电子产品产能扩建项目、智能网联汽车电子产品研发条件建设项目 由于乘用车增速放缓和“缺芯”影响，客户出货量降低，且北斗智联因核心物料缺货及涨价影响部分产品交付，同时，北斗智联通过引入外部产业投资者构建生态链并实现具备快速应对汽车智能网联产业的发展的能力，2021 年 11 月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终止两个项目，截至项目终止尚未完成建设，不适用“是否达到预计效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智能网联汽车电子产品产能扩建项目、智能网联汽车电子产品研发条件建设项目：由于乘用车增速放缓和“缺芯”影响，客户出货量降低，且北斗智联因核心物料缺货及涨价影响部分产品交付，同时，北斗智联通过引入外部产业投资者构建生态链并实现具备快速应对汽车智能网联产业的发展的能力，公司经审慎判断，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2021 年 11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决定终止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11月25日，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将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1,007.39万元进行募集资金置换，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门出具了大华核字[2020]008552号《北京北斗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原保荐人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北京北斗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资金的核查意见》。2020年12月2日公司完成了上述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2020年11月25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9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方正承销保荐出具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6日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3.9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1年11月1日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3.9亿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021年11月12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方正承销保荐出具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5日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1.5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2年11月9日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1.5亿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022年11月17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2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中信证券出具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5日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1.2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3年11月13日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1.2亿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p>截止2023年末，公司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共计13,150.31万元（含利息），来源于5G通信用核心射频元器件扩能及测试验证环境建设项目节余。</p> <p>5G通信用核心射频元器件扩能及测试验证环境建设项目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原因是：该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坚持合理、有效、谨慎、节约的原则，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成本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实施主体紧跟市场需求变化通过内部研发改善产品工艺、提升已有设备效率，适当调整了部分投入，合理降低项目总支出。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增加了募集资金节余。</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注 1：调整后投资总额为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之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注 2：本表内部分合计数与明细数如在尾数上存在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附表 2: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4,5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954.66			
2023 年度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954.6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 末投资 进度 (%) (3)=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向综合 PNT 应用的北斗/GNSS SoC 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否	23,157.72	23,157.72	1,603.70	1,603.70	6.93	2026 年 06 月 30 日	-	不适用	否
车载功能安全高精度北斗/GNSS SoC 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否	13,567.34	13,567.34	-	-	0.00	2026 年 06 月 30 日	-	不适用	否
研发条件建设项目	否	29,774.94	28,451.94	420.37	420.37	1.48	2026 年 06 月 30 日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8,000.00	27,930.59	27,930.59	27,930.59	100.00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4,500.00	93,107.59	29,954.66	29,954.66	32.17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	-	-	-	-	-	-	-	-	-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94,500.00	93,107.59	29,954.66	29,954.66	32.1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面向综合 PNT 应用的北斗/GNSSSoC 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当前属于建设期，不适用“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车载功能安全高精度北斗/GNSSSoC 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当前属于建设期，不适用“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3、研发条件建设项目，当前属于建设期，不适用“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9 月 11 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将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 896.07 万元进行募集资金置换，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门出具了大华核字[2023]0014611 号鉴证报告《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出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2023 年 9 月 14 日、2023 年 9 月 15 日公司完成了上述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3年7月28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投资项目投资建设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余额为0.00元，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收益527.82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面向综合PNT应用的北斗/GNSSSoC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2、车载功能安全高精度北斗/GNSSSoC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3、研发条件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注1：调整后投资总额为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之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注2：本表内部分合计数与明细数如在尾数上存在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国军

王希婧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27 日